

##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0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09年4月20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：

本公司200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,100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，扣税后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.90元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为12,100万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3,310万股。

#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09年5月26日

除权除息日：2009年5月27日。

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：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09年5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：

- 1、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于2009年5月27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；
- 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09年5月2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- 3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。

五、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起始交易日为2009年5月27日。

#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(单位：股)：

	本次变动前	本次增减变动 (资本公积金转增)	本次变动后	占总股本 比例(%)
一、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	77,403,900	7,740,390	85,144,290	63.97
二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	43,596,100	4,359,610	47,955,710	36.03
其中：国有法人持股	43,596,100			36.03
股份总数	121,000,000	12,100,000	133,100,000	1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(转)股后，按新股本13,310万股摊薄计算，2008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.28元。

## 八、公司大股东股改承诺减持价格的调整情况：

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，公司大股东贵州久联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，其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，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，出售数量占该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，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；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，在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，在前述承诺期期满后36个月内，通过证券交易所转让股份的交易价格不低于7元(期内若公司发生派息、送配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权等除权除息事项的，应对前述承诺的公司股价作除权除息处理)；公司2005年分红派息后，上述价格调整为6.79元/股。公司2006年分红派息后，上述价格调整为6.54元/股。公司2007年分红派息后，上述价格调整为5.90元/股。

经计算，本次权益分派后，上述价格调整为5.27元/股。

## 九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贵州省贵阳市宝山北路213号久联华夏八楼证券部办公室

咨询联系人：梁建新、王丽春

咨询电话：0851-6756941 6751504

传真电话：0851-6748121

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九年五月十九日

